

廠商電匯撥款同意書 新申請 變更

公 司 名 稱													
統 一 編 號													
帳 戶 戶 名													
行庫名稱：	銀行	分行別：	分行										
帳號 (含檢查碼)： ※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全部帳號，多餘空格留在右方													

★ 注意事項：

1. 「帳戶戶名」需與發票或收據上之公司名稱為電匯戶名【請勿使用私人帳戶】。
2. 為使匯款入帳正確、保障雙方權益，「同意書資訊」請詳細填寫清楚，並蓋大小章及統一發票章後，連同帳戶存摺封面影本寄回中國文化大學建檔。
3. 如帳號或銀行變更時，請隨即將新資料通知本校，並重新辦理相關變更程序，以確保公司之權益。

★ 立同意書人同意以下事項：

1. 保證「同意書所有資訊」皆正確無訛，如有錯誤而導致退匯，一切責任由立同意書人自行負責。
2. 匯款手續費依財政部金資中心規定計算並自帳款中扣除。【提供台新銀行帳戶者，免扣手續費】

(公司大章)	(負責人章)	(統一發票章)
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

★ 以上資料填寫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本校出納組張小姐，聯絡電話(02)28610511
分機 13302